

高青县农业局 201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特编制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如下：

一、工作概述

2015 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精神，按照制定的制度规范，以依法行政、提高效能、服务农民为目标，不断完善公开制度，拓宽公开领域，深化公开内容，规范公开流程，创新公开形式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，对于落实各项惠农政策、促进农业和农村工作、推进我县现代农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二、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

（一）组织领导情况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是深入推行政务公开，转变政府职能，建设阳光政府、法制政府，保障公民知情权、监督权和参与权的重要举措，对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、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具有重要意义。为此，农业局党组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建立了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各科室各司其职，办公室协调办理”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。调整充实了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由主要领导担任领导小组组长，班子其他成员为副组长，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。明确局办公室为处理信息

公开事务的牵头责任部门，各科室负责人对本科室的信息公开工作负责，做到有领导分管、有工作人员负责，建立健全了工作机制，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组织保障，确保了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制度建设情况

根据我县制定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规章制度，进一步细化要求，落实责任、责任到人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、准确、全面。

三、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推进情况

积极做好党务公开工作。按照要求，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宣传栏，公开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程序、内容和监督措施，严格遵守一次性告知、限时办结、首问负责制。确定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目录和台账，把单位的项目申报、党建工作、网站宣传要点等重大事项都及时的进行公开，增强了各项工作的透明度，使各项工作在“阳光下”运行。

四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2015年，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7条。其中，机构职能类信息12条；政策法规类信息5条；业务工作类信息34条；其它类信息6条。

我局主动公开的信息有信息公开指南、机构概况、内设机构、机构领导、政策法规、规划计划、业务工作、统计数据等9类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1、政府网站。市民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的“政府信息公开”栏目或高青县政务信息网可查看我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。

2、单位政务公开栏。首先，局办公楼大厅的政务公开栏是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阵地；其次是个科室、各单位办公场所的有关事项公开牌。每个科室、单位明确一名工作人员为群众查阅信息服务。

3、其他平台。我局通过《高青工作》、“政风行风热线”、“高青新闻”等平台，及时公开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信息。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

2015年度，未有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六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15年度，无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。我局对一些农业龙头企业、专业合作社、农业大户和农民来单位索要有关政策文件，我局都免费提供，不存在收费情况。

七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2015年度，我局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八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

（一）保密审查情况

在政府信息公开前，我们严格按照《高青县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高青县行政机关公文类信息公开审核办法（试行）》开展政府信息保密审查工作。规定所有公开的信息都要进行严格的逐级审批，先由各科室主要负责人审

核，再报局办公室审核，然后报分管领导审核，最后报主要领导审签。

（二）监督检查情况

为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，我局通过投诉电话、意见箱、电子邮箱等方式，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要求，充分发挥社会监督的作用，并积极接受县政府的检查督导。九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5年，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进一步强化工作，明确各科室、单位的职责，丰富公开内容，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尚存在一些不足和差距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，工作人员在对制度和规定的学习理解上存有偏差，还不能灵活运用相关制度较好地应对实际工作；并且部分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工作尚未理解到位，有一定的畏烦情绪。二是公开信息的内容与群众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，政策文件已全部公开，但是农民一般需要农业技术方面的资料，而这些又不是我们仅能用书面资料提供解决的。为此，针对这种情况，我局今年开展了“春耕备播活动”、“农技人员下乡进村入户送服务”等一系列活动，但是全面满足广大农民的需求还有一定的差距。

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强领导，创新思路，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一是进一步提高公开意识，树立以服务对象为导向的规范化服务型理念，以形成行为规范、运转协调、公正透明、廉洁高效的管理体制；二是继续加大培训力度，通过各类学习培训，提高政府信息工作人员业务水平，更好地理解掌握相关制度规范，改进完善有关工作机制和方法；

三是要继续认真贯彻实施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。切实处理好公开与保密、主动公开与依申请公开、接受社会监督与提供信息服务等方面的关系，提高工作效能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